经世致用:赵翼史学的价值取向

陈鹏鸣

赵翼(1727－1814年),字云崧,号瓯北,江苏阳湖(今武进)人。他与钱大昕、王鸣盛齐名,同被视为乾嘉考据史学的代表人物,其著作《廿二史札记》也与《廿二史考异》、《十七史商榷》同样,被推为考据史学的代表作。但事实上,赵翼的史学并不仅仅局限于考据,而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经世致用的价值取向。

首先,赵翼治史详今略古。《廿二史札记》是赵翼史学的代表作品,以三十六卷(不计补遗一卷)的篇幅对自《史记》以下二十四部正史均加以评论,我们统计一下各书所占卷数如下:前四史六卷,南朝五史四卷,北朝五史三卷,两《唐书》五卷,两《五代史》二卷,《宋》《辽》《金史》六卷,《元史》二卷,《明史》六卷。很明显,赵翼对近代历史(明史)的研究,付出了更多的精力。

赵翼更重视现代史的研究。乾嘉学者慑于文字狱的淫威,对近现代史不敢谈论,现代史著寥若晨星。赵翼的《皇朝武功纪盛》打破了这种局面。是书共四卷,其中包括《平定三逆述略》、《平定准噶尔前编述略》、《平定缅甸述略》、《平定两金川述略》等内容。赵翼认为清代武功之盛超越千古,虽然有一些官方记录,但大都藏于秘府之中,一般士人很难见到,以至于当朝的许多大事件,人们所知甚少。这些大事有些他曾亲历过,如平准噶尔之战时,他正值军机,缮写谕旨、钞录奏摺,一切皆得与知;征缅甸、镇压台湾林爽文起义两次战役,赵翼皆身在行伍之间,平两金川时,清军将领温福、阿桂曾和他畅谈兵事,再加上当时他身为贵西兵备道,贵蜀接壤,对军中消息亦很清楚。"用不揣冒昧,节繁撮要,各为述略一篇,总名曰《皇朝武功纪盛》,使观者易于披览,即不能诣阁读四库书者,亦皆晓然于我朝功烈之隆焉。夫铺张鸿庥,扬厉伟绩,臣子职也。臣旧史官也,推皇上宣示天下之意,而演述之,庶不蹈僭妄之罪。"[①]原来他写此书的目的是"铺张鸿庥,扬厉伟绩",也就是宣扬清朝的武功。那赵翼又为何在此时写作此书呢?赵翼生活的乾隆盛世,为清运转移的关键,乾隆晚年,重用和珅,皇权逐渐消弱,而和珅贪污纳贿,导致政治更加黑暗。上下官吏残酷剥削人民,到嘉道年间,终于出现白莲教起义等事件。农民起义的最直接诱因就是由于忍受不了贪官污吏的剥削,无法再生活下去,才铤而走险。由于赵翼和社会下层比较接近,对于官吏贪赃枉法,勒索人民的事实认识较清,他意识到这必将导致人民起义,他既没有能力从根本上制止这种腐败现象,又怕人民起义影响到清王朝的统治,正是在这种情况下,他撰成《皇朝武功纪盛》一书,借宣扬"皇朝"武功之盛来威吓那些"心怀异端"之人;同时,这也是给统治阶级打一剂强心针,使他们不致萎靡不振下去,振作起来,全力以赴地镇压"叛逆"。这可能就是赵翼写作此书,大肆宣扬清朝武功的原因吧。卢文弨在该书的序里说此书"其事则详,其文则约,其颠末曲折无不朗若列眉,使人一见之惊叹神谟庙算为黄帝以来所未有,……因得仰窥列圣之明睿果断,智炳几先而神周万里者,一一彪炳于楮墨间,若揭日月而行,诚足以昭示无极也。"[②]所言皆为对赵翼颂扬"列圣"丰功伟烈的肯定。历史发展到近代,距赵翼著此书之后五十年,魏源写成《圣武记》一书,历述清初武功,以期重振清王朝的声威,这与赵翼所著前后

辉映，不过魏源之书经世致用的目的更加突出，当然这是由于社会发生了巨大变化的结果。在某种意义上，我们可以说魏源发扬光大了赵翼研究现代史的传统。

其次，关注历代兴衰，以史为鉴。赵翼治史目的在于以史为鉴。他在《廿二史札记·小引》里说："或以比顾亭林《日知录》，谓身虽不仕，而其言有可用者，则吾岂敢。"虽谦称不敢比拟顾炎武《日知录》，其实内心倒是期望经世致用。这从他晚年所写诗中可以看出："历历兴衰史册陈，古方今病辙相循。时当暇豫谁忧国，事到艰难已乏人。九仞山才倾篑土，一杯水岂救车薪！书生把卷偏多感，剪烛傍皇到向晨"。[3]在另首诗中，他又写道："一事无成两鬓霜，聊凭阅史遣年光。敢从棋谱论新局，略仿医经载古方。千载文章令汝数，十年辛苦为谁忙？衹应纸上空谈在，留享他时酱瓿香"。[4]很显然，赵翼治史的目的在于以古代医方治疗当时社会的疾病，研究历史的目的在于以史为鉴，经世致用。

赵翼早岁丧父，十五岁即为塾师，后通过科举考试进入仕途。做官之后，他能革除弊政。在任镇安知府时，他发现当地官吏在借出常平仓谷时，每筐五十斤；而收回时，却用重一百二十斤的大筐，人民所受剥削很重。赵翼得知此事后，革除弊政，令人民只须交纳六十斤即可。还有一些地方官吏，借口民田无照易启诉讼，宣布将按田给照以平争端，实际上欲借此收敛钱财。赵翼令其停止此项勒索。[5]由于赵翼对当时的吏治情况有切身体会，故在治史时对吏治问题尤为重视。他发现"古来未尝无良法，一经不良官吏，辄百弊从生。"[6]关键在于吏治，吏治清则政清，吏治浊则政浊。欲政清必须对贪官污吏"用重法治之"，[7]同时，"旌举贤良以示劝，不专任法。"[8]他对明初吏治备加称赞，从《明史》各传中摘出许多有"关于劝惩"[9]的内容，设立专目，试图警醒当时的官吏。从这些文字中，不难看到他那忧国忧民的满腔热诚。

法律是统治阶级意志的反映。封建地主阶级用它来镇压农民阶级的反抗及本阶级的叛逆。赵翼在任广州知府时，曾捕得"海盗"一百零八名，按照清朝的法律，"江洋大盗"不分首从，一律斩首，他却独杀为首三十八人，余者遣戍。[10]后来有人因此弹劾他，部议降一级处分。他遂以母老为由，请归奉养。辞官归里后，在研究历史时，对历代平"盗"之法格外留意。他发现汉武帝时滥用刑罚，人民动辄犯禁，监狱里人满为患，人民起义风起云涌，朝廷斩首或至万数，却平息不了。后颁沉命法，盗起而未发觉之小吏俱斩首，官吏遂不敢上闻，"盗贼"益多。而后汉光武帝平"盗"，废除沉命法，只以擒斩"盗贼"多少为论功行赏的标准，很快就平息了农民起义。他得出结论："法愈严而盗愈多"，"法稍疏而盗易散"。[11]他反对那种"不问罪之轻重，理之是非，但云有犯，即处极刑"[12]的法律，而主张对于"盗贼"应先"痛加歼戮，使畏死悔祸，而后以一赦散其协从，归农者不复究治，则党与自离，贼势孤而宜灭也。"[13]他的这套剿抚并用的主张，对于维护清朝统治，镇压人民起义，是有重要作用的。

赵翼对地利地形很留意，表现出对军事地理的重视。他曾向平定台湾林爽文起义的清军统帅李侍尧建议移漳化城治于鹿港，"无事则指麾南北，声息皆便，有事则守海口，以通内地应援。"但是这项正确建议并没有为当局所采纳，"然此议终不可废，后之留意海疆者或奏而行之，实千百年长计也。"[14]后来魏源不仅在《清经世文编》中收入此文，而且还在《圣武记》一书里再次提到此论，这表明赵翼的经世致用思想得到魏源的赞同。由此可见，赵翼治史并非只埋头做学问，他的心中时时关注现实，并试图从研究历史中寻找解决现实问题的良方。

第三，赵翼对关系国计民生的经济问题非常重视。《廿二史札记》中论述经济问题的共有近四十个专题，这些专题基本上包括了封建社会经济生活的各个层面，表现出作者经世致用的价值取向。

赵翼批判了那种"何必曰利"的虚伪的道家言论，认为"舍利禄而专言品行，此宋以后道学诸儒之论，宋以前固无此说也。观《颜氏家训》、《柳氏家训》亦何尝不以荣辱为劝诫耶？"⑮由于赵翼反对"舍利禄而专言品行"，故而他对历代俸禄制度格外留意。通过研究历史，他发现后魏百官无禄，廉洁者生活非常清贫，明朝官吏俸禄情况亦复类此，"朝廷不制禄以养廉，而徒责以不许受赃，是不清源而徒遏其流，安可得也？"⑯至于宋代，官吏俸禄又太高，以至于出现"恩逮于百官者惟恐其不足，财取于万民者不留其有余"，⑰最终导致积贫积弱的状况。由此可见赵翼对俸禄问题是持两点论：既不可太高，太高会竭尽天下之财力；也不可太低，太低会加剧官吏的贪赃枉法。关键在于制定一个合适的俸禄制度，既可养廉，又不至于超过人民的承受能力。赵翼对官吏俸禄的这些评论，并非空谈。我们知道，"清朝的俸禄制度，存在重大的缺陷，主要是俸禄很低，不足以维持官吏本人和家属的生活，这不啻是驱使各级官吏对人民进行勒索和掠夺的动力。"⑱赵翼之论官吏俸禄，正是针对时弊，有感而发的经世良言。

黄河的防治关系到沿河两岸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作为一个经世致用的学者对此不可能没有自己的思考。赵翼总结了前人的治河经验与教训，认为前人治河其实并不是治理，而是"防"与"救"，这种方法每年花在维修上的钱财不下数十万，至于"未溃决之前，如何使之常由地中行，不至溃决，则未计及也。"他认为，黄河之所以溃决，在于其从上流挟带的大量泥沙淤积，以至河身日高，海口日塞，一旦涨水，则冲破河堤，泛滥不可制服。今欲使河身不高，海口不塞，则莫如开南北两河，每五十年一换，如此，黄河就可永无溃决之虞。他不无得意地说："区区之见，颇自谓有一得之愚，或取其言而行之，当有一劳永逸之利耳。"⑲赵翼此论对魏源影响甚大。魏源在《筹河篇》里对黄河防治以及治河花费甚大，成效甚微原因的分析，与赵翼思想一脉相承，只是解决河患的方法不尽相同而已。当然，赵翼没有认识到根治黄河的关键在于在上游地区植树造林，防止水土流失，他的建议仍是治标而非治本，但他对黄河溃决原因的分析，以及治理而非防救的主张，启迪了后人，有着一定的积极意义。

由上可见，赵翼并非只懂得考据，对现实漠不关心的学者。他抱着经世致用的治学目的，力图将学术与治术结合起来。他的思想影响了魏源，即使在我们现代人看来，其中也是有许多值得汲取的精华。

---

①赵翼，《皇朝武功纪盛·自序》。
②赵翼：《皇朝武功纪盛》，卢文弨《序》。
③④赵翼：《瓯北集》，卷四十二，《读史》；卷四十一，《再题〈廿二史札记〉》。
⑤赵翼：《檐曝杂记》，卷三，《镇安仓谷、田照二事》。
⑥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二十六，《青苗钱不始于王安石》。
⑦⑧⑨同上，卷三十三，《重惩贪吏》、《明初吏治》、《遣大臣考察官吏》。
⑩参见上引书卷四，《茭塘海盗》。
⑪赵翼：《廿二史札记》，卷三，《两帝平盗法不同》。
⑫⑬同上，卷二十二、《五代滥刑》；卷三十六，《四正六隅》。
⑭赵翼：《皇朝武功纪盛·论台湾要害》。
⑮赵翼：《瓯北诗话》，卷三，《韩昌黎诗》。
⑯⑰赵翼：《廿二史札记》，卷十四，《后魏百官无禄》；卷二十五，《宋制禄之厚》。
⑱戴逸主编：《简明清史》，第十三章，第二节。
⑲以上引文俱见《廿二史札记》，卷三十，《贾鲁治河》。